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ST盐湖

公告编号：2020-060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 9 人，实际参会监事 9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审议议题如下：

1、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年报全文及摘要

公司全体监事认真审核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认为：2019 年年报的编制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19 年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20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全体监事认真审核了公司 2020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正文，认为：2020 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0 年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3、审议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 2019 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反映公司的资产情况，董事会关于减值准备计提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5、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监事会认为：

董事会出具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报告内容与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状况一致。公司内部控制方面存在的重大缺陷，我们将积极督促董事会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并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效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弃权监事：杨治雨

弃权原因：

(1) 本人在 2019 年两次致函盐湖股份，建议盐湖股份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分析连续亏损原因、出具解决方案及止损措施等建议，未获正面反馈。加之前项目概算调整未经董事会和股东会批准已经实际投入的事实，说明盐湖股份在内部控制-组织架构设计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2) 在投资项目管理方面，报告披露为“后评估缺陷”，我方认为应为“在工程项目管理方面存在重大缺陷”。投资项目事前可研深度不够，风险估计不足；事中过程管理存在重大缺陷，最终导致项目严重超概，偏离项目预定目标。

建议：盐湖股份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内部控制、严格内部控制执行；充分发挥董事会、监事会及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加强重大投资项目事前审批、事中管控、事后评估监督的全方位监控，切实防范投资风险。

6、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全体成员认为：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

7、公司 2019 年决算及 2020 年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8、公司 2020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01 审议向青海省能源（集团）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原煤的关联交易（本议案关联监事唐刚、孙滢博、杨勇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8.02 审议向中化化肥有限公司销售/采购产品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监事杨治雨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8.03 审议向青海省木里煤业集团能源有限公司采购焦煤的关联交易（本议案关联监事唐刚、孙滢博、杨勇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8.04 审议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8.05 审议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市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议案关联监事李志强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8.06 审议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8.07 审议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

关联交易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8.08 审议与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议案关联监事唐刚、孙滢博、杨勇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8.09 审议与国家开发银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就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监事会全体成员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可避免的交易，交易定价遵从了市场经济的价值规律和公允合理的原则，与各关联方在“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下签署的总体框架协议是公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公司合并会计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458.60 亿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557.79 亿元，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450.67 亿元，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457.38 亿元。

根据《公司章程》一百七十七条现金分红第二款可不分红特殊情况中“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当年度未实现盈利”“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规定，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当前公司的实际情

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16 号”)等文件规定，公司现拟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的合理变更、调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11、审议董事会关于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为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问题拟采取的各项积极措施切实可行，公司监事会将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推进情况，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30 日